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简介	4
一、公司名称	4
二、注册资本	4
三、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4
四、成立时间	4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4
六、法定代表人	4
第二节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5
一、 保险责任准备金评估定性信息	5
（一）计量原则	5
（二）计量单元	6
（三）预计未来现金流	6
（四）边际因素	6
（五）未决赔款准备金	7
（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
（七）寿险责任准备金	7
（八）长期健康险准备金	7
（九）农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7
（十）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8
二、 保险责任准备金评估定量信息	8
（一）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	8

（二）提取和摊回再保险合同准备金:	9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10
一、 风险评估	10
（一）市场风险	10
（二）信用风险	10
（三）保险风险	11
（四）流动性风险	11
（五）操作风险	12
（六）声誉风险	12
（七）战略风险	12
二、 风险控制	12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12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13
第四节 偿付能力信息	15
第五节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16
第六节 公司治理信息	17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17
二、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17
三、 股东大会职责及主要决议	17
（一）股东大会职责	17
（二）本年度股东大会主要决议	18
四、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19

（一）董事会职责	19
（二）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21
五、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2
六、 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22
（一）监事会职责	22
（二）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23
七、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24
八、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24
九、 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5
（一）薪酬制度	25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任 职人员）	26
（三）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26
十、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6
十一、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7
十二、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27
十三、 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27
第七节 重大事项信息	28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财务会计报告	29

第一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名称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前海再保险”或“本公司”）

二、注册资本

30 亿元人民币

三、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营业场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一道 88 号中洲控股金融中心 A 座 37 层和 35 层 ADE 单位

四、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5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财产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全国及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允许开展业务的地区。

六、法定代表人

周云福先生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

第二节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保险责任准备金评估定性信息

保险人与再保险人签订的再保险合同中，再保险人可能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再保险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再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原则上以合同（或临分单）作为重大风险测试的基本单位。对于业务规模较小的合同或临分业务，可以合并测试。对于在条款中明确指明某个合同规定的赔付责任随另一个合同赔付结果变化的多个合同，合并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是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双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本公司签订的不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其他合同，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确认和计量。

（一）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

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报告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二）计量单元

本公司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原则上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业务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三）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再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再保险合同约定支付的支出，包括理赔支出、手续费支出等；（2）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未来的再保险保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四）边际因素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本公司在再保险合同期间内采用精算方法计量风险边际并计入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在再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发生首日利得的，计入剩余边际并在再保险合同存续期间采用精算方法摊销。

（五）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在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的当期，按照保险精算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入账，估计和实际赔款金额之差异在实际赔款时直接计入利润表。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本公司对非寿险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七）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八）长期健康险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九）农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依据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

状况等因素计提保费准备金，并按超额承保利润的 75% (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提取利润准备金。其中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十)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

如果评估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评估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二、 保险责任准备金评估定量信息

(一)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减少)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49,708,010	(154,846,241)	-	-	1,794,861,7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5,222,364,346	3,911,830,005	(3,862,474,623)	-	5,271,719,728
寿险责任准备金	18,061,590,840	3,775,609,513	(1,019,152,541)	(5,161,650,086)	15,656,397,72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87,111,974	411,745,015	(419,131,736)	-	379,725,253
合计	25,620,775,170	7,944,338,292	(5,300,758,900)	(5,161,650,086)	23,102,704,476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减少)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99,808,813	(50,100,803)	-	-	1,949,708,010
未决赔款准备金	4,368,322,813	3,938,627,530	(3,084,585,997)	-	5,222,364,3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13,315,898,557	5,143,180,603	(111,804,184)	(285,684,136)	18,061,590,8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5,597,501	418,091,414	(346,576,941)	-	387,111,974
合计	19,999,627,684	9,449,798,744	(3,542,967,122)	(285,684,136)	25,620,775,170

(二) 提取和摊回再保险合同准备金: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 未决赔款准备金	83,928,913	841,523,890
- 寿险责任准备金	(2,405,193,114)	4,745,692,283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386,722)	71,514,473
合计	<u>(2,328,650,923)</u>	<u>5,658,730,647</u>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 未决赔款准备金	(2,463,399)	97,349,858
- 寿险责任准备金	(2,211,084,776)	4,474,465,789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4,448,067	9,136,024
合计	<u>(2,129,100,108)</u>	<u>4,580,951,671</u>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2024 年，本公司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以及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前海再制度[2023]4 号）、《全面风险管理实施细则》（前海再制度[2024]12 号）相关要求，以监管对各项风险的管理要求为基础，从公司实际风险管理现状出发，不断健全与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及时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升级，对重点风险进行重点监控和管理，对公司潜在风险短板开展专项整改，全面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具体如下：

（一）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24 年公司持续密切关注资产端市场风险变化情况，积极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对市场风险的整体把控较好。

2024 年本公司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计量结果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 第一季度	2024 年 第二季度	2024 年 第三季度	2024 年 第四季度
市场风险	4.33	4.08	4.29	4.23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

的风险。

2024 年，公司负债端与资产端的信用风险指标整体较为健康，信用风险整体管控良好。资产端信用风险相关预警主要集中在房地产行业，相关部门将密切保持对房地产行业信用风险情况的监测。

2024 年本公司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计量结果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 第一季度	2024 年 第二季度	2024 年 第三季度	2024 年 第四季度
信用风险	5.90	5.75	5.93	6.96

(三)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损失发生、费用及退保相关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导致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24 年，公司持续关注和提升业务质量，严格控制业务规模，整体保险风险指标均处于安全区间，符合公司风险偏好，整体管控良好。

2024 年本公司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计量结果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 第一季度	2024 年 第二季度	2024 年 第三季度	2024 年 第四季度
寿险风险	10.54	10.82	4.16	5.71
非寿险风险	13.28	13.51	14.17	14.36

(四)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2024 年，公司流动性覆盖率指标、现金头寸和流动性监测指标均

处于正常区间，公司本年度流动性风险指整体管控良好。

(五)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

本年度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公司将持续监测操作风险情况，并对操作风险事件整改情况进行跟踪。

(六)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24 年，本公司持续开展舆情监测工作，并对识别到的正/负面舆情开展分级分类评估与报告工作。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负面舆情发生，各项声誉风险指标情况良好。

(七)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2024 年，本公司偿付能力保持充足，风险综合评级维持在 BB 类及以上；A.M. Best 连续第九年维持本公司“A-”的财务实力评级，展望“稳定”。

2024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得到有效执行，经营发展情况相较于公司战略未产生重大偏离，战略风险可控。

二、 风险控制

(一)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根据偿二代二期规则，本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由董事会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与审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协助审议、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风险管理工作、监事会对公司风险管理进行监督的风险治理架构。在公司经营管理层面，公司指定总精算师为首席风险官负责风险管理工作，并建立了精算与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各部门与业务线密切配合各类风险牵头部门执行实施风险管理措施、覆盖所有业务线及职能部门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第一道防线：公司各业务线及职能部门。主要负责识别及主动管理其业务和运营中的各类风险。

第二道防线：精算与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等。主要负责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及相关制度，指导与监督第一道防线落实风险管理工作，全面了解与评估公司风险状况，为经营管理决策提供专业的风险管理意见或建议。

第三道防线：审计部。主要职责为监督及评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和运行效果，监督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1、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2024 年，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总体策略为：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与机制，补齐风险管理短板，关注重点风险领域/事件，坚守不发生重大风险的底线，为业务的健康发展以及实现股东资本的不断保值增值保驾护航。

2、风险管理策略执行情况

2024 年，本公司持续完善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明确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分项要求与具体流程；对公司 2024 年度风险偏好体系与执行情况进行了综合评估和更新，增加了风险综合评级等指标维度；积极开展 SARMRA 整改，补齐短板，为满足监管合规要求奠定坚实基础；通过引入外部咨询力量，开展操作风险与内控梳理与评估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公司内审部门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和运行效果进行了 2024 年度审计，评估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情况；做好日常风险管理工作，开展定期风险指标监测，对触发风险提示/预警的事项进行持续跟踪与督办，组织召开季度风控会、资产负债联席会，并按时完成各类风险报告的编制与报送工作。

综上所述，公司 2024 年在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优化、风险管理制度升级、SARMRA 整改、操作风险与内控评估等维度全面推进，确保了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有效实施以及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第四节 偿付能力信息

本公司主要偿付能力指标（经审计）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认可资产（万元）	4,244,826	4,641,767
认可负债（万元）	3,828,574	4,223,329
实际资本（万元）	416,252	418,438
核心资本（万元）	320,629	313,402
最低资本（万元）	197,815	208,37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218,437	210,061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122,814	105,0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0.43%	200.8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2.09%	150.40%

第五节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4 年，本公司严格遵循《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令〔2022〕1 号）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完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机制，规范开展各项关联交易管理工作，对关联交易的识别、审核、审批、披露以及内外部报告等重要流程和关键环节都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整体良好，2024 年度内未新增发生任何关联交易，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的各项金额和比例均未超出监管要求比例。

第六节 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情况如下表。报告期内，持股情况无变化。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14.5%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启天控股有限公司	5%

三、股东大会职责及主要决议

（一）股东大会职责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 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变更公司形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作出决议；
10. 修改本章程，审议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 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13. 审议批准公司以直接投资方式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法人机构；
14. 决定公司在一年内投资计划外或预算外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资产抵押（重大指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事项；
15.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6. 对公司治理结构失灵的认定；
17. 审议批准公司发展规划；
18. 审议批准董事会提交的董事尽职报告和独立董事提交的尽职报告；
19. 审议批准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
20. 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本年度股东大会主要决议

1.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深圳通过现场（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95%。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董事 2023 年度尽职报告、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2023 年度决算、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2024-2028 五年滚动发展规划、2024-2026 三年资本规划、2024 年度预算等议案。

2.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深圳通过现场（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95%。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选举董事的议案。

3.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通过现场（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95%。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采购结果的议案。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 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决定公司在一年内投资计划外或预算外的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 10%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 30%的事项；

9. 决定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并每年向股东大会报告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10. 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或撤销；

11.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2.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总精算师、合规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和审计责任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3.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4.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拟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规则；

15.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6.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17. 听取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其工作；

18. 使公司建立与其业务性质和资产规模相适应的内控体系，并对公司内控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定期进行检查评估，讨论和审议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设置、主要内控政策、重大风险事件处置，审议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19. 使公司建立识别、评估和监控风险的机制，并对公司业务、财务、内控和治理结构等方面的风险定期进行检查评估，审议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20. 使公司建立合规管理机制，并对公司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内部管理制度的情况定期进行检查评估，审议年度合规报告；

21. 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方案；

22. 审议发展规划建议方案；

23. 制订独立董事的津贴方案；

24.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3 名董事、3 名独立董事，分别为周云福董事、杨立国董事、孙慧荣董事、潘忠独立董事、李秀芳独立董事和刘杰独立董事。

2. 董事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全年共召开 13 次会议，审议议案 69 项，议案包括公司发展规划、年度决算、年度预算、年度审计、年度考核指标及考核结果、资产配置、风险管理、内控合规、专项审计、基本管理制度等。董事会在深入研究、充分讨论的基础上，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本公司重大事项作出科学决策。

3. 董事简历

周云福，董事，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责，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曾任职于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杨立国，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曾任职于国家邮政局、邮政科学研究规划院、中法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孙慧荣，董事，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部长。曾任职于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地平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潘忠，独立董事，本科学历，现任北京医加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

事长、诚健保（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美沃医生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职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沪景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美琳达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李秀芳，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博士，现任南开大学南开-泰康保险与精算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一直任职于南开大学。

刘杰，独立董事，本科学历，现任广东名彻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曾任职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北京市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关注本公司经营管理运作情况，为本公司经营管理提供建议，对利润分配方案、董事提名、聘任高管、薪酬及聘用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切实维护本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

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5.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6.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7. 对公司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工作进行内部监督；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9.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内部控制职责，对其疏于履行内部控制职能的行为进行质询。对董事及高管人员违反内部控制要求的行为，应当予以纠正并根据规定的程序实施问责；

10. 可以提名独立董事；

11. 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工作情况

1. 监事会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1 名股东监事、2 名职工监事，分别为林联方监事、武亮职工监事和刘洋职工监事。

2.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共审议 22 项议案，议案包括本公司年度审计、董事监事年度考核结果、年度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专项审计、风险管控等，有效行使监事会的相关职责。

3. 监事简历

林联方，股东监事，本科学历，现任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一直任职于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武亮，职工监事，研究生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管理部固定收益投资团队负责人。曾任职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刘洋，职工监事，本科学历，现任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负责人。曾任职于北京日立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中讯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京海上日动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联奇在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2024 年本公司暂无外部监事。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 8 名高级管理人员。

刘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境内外机构设置及管理，产、寿险海外市场业务拓展，分管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协助党委书记分管党建工作。研究生学历，博士。曾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国平安保险公司、瑞士人寿保险和养老金公司、太平集团旗下子公司、中石化保险有限公司等公司。

严勇，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人寿与健康险业务线负责人，分管人寿与健康险业务线、综合行政部。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北京宣武医院、泰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人寿股份有限公司、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公司、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李蒙，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分管投资管理部、信息技术部。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汇丰银行、康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

喻放，副总经理，兼任财产与意外险业务线负责人、研究院院长，

分管财产与意外险业务线、研究院。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平安保险有限公司、新加坡再保险公司上海代表处、瑞士再保险上海代表处、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公司。

金猛，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总精算师、首席风险官，兼任精算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负责公司纪委工作，分管精算与风险管理部。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金盛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保险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太平再保险有限公司等公司。

张玮，合规负责人，兼任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分管法律合规部。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险公司美国分公司、美国佛罗里达州保险监管办公室、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等公司。

吴佳捷，财务负责人，兼任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分管计划财务部。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等单位。

姚家勇，审计责任人，分管审计部。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金蝶软件有限公司、中国人保寿险有限公司、中国太平保险集团国际部等公司。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一) 薪酬制度

根据《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试行)》等文件规定，本公司制定合规严谨、稳健有效的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公平合理、市场化、绩效导向的薪酬体系。本公司的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福利津补贴、中长期激励(暂未实行)四部分组成。

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任职岗位领取薪酬，基本工资标准根据本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按月支付；目标绩效奖金不低于基本工资，绩效奖金根据当年本公司绩效考核结果、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且控制在基本工资的 3 倍以内，并按监管要求的延期支付比例实行三年延期支付；每年支付的福利津补贴的比例符合监管的规定。

独立董事按季度领取独董津贴。职工监事依据在本公司任职岗位领取薪酬，其薪酬标准根据本公司薪酬体系，结合市场情况、个人职责等因素确定。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任职人员）

薪酬区间	100 万元以下	100 万-500 万	500 万元以上
董事人数	3	0	0
监事人数	0	2	0
高管人数	0	8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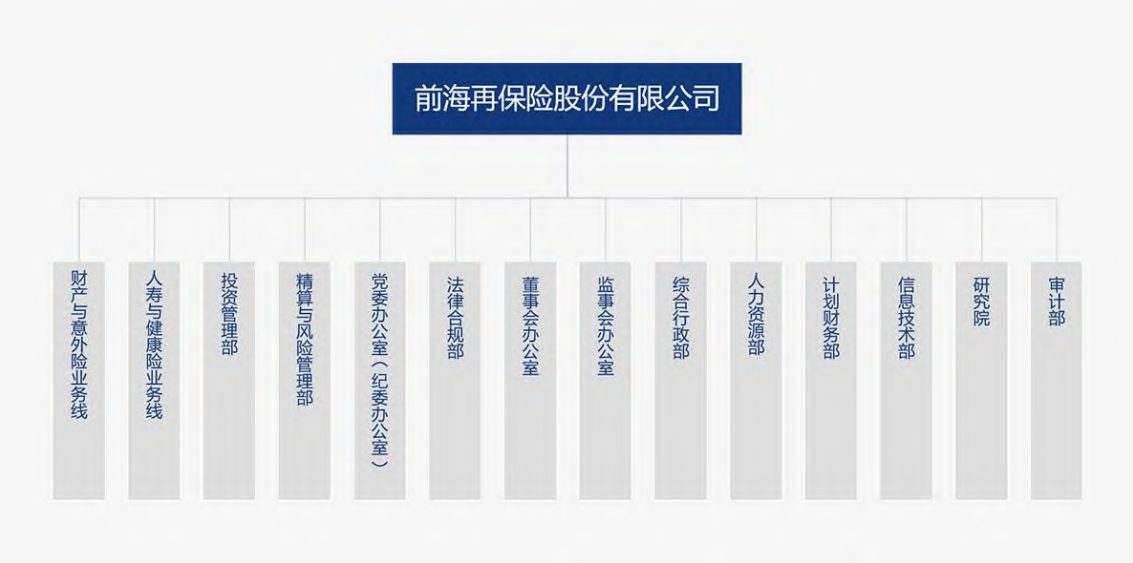
注：本表董事、监事、高管是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上人员薪酬按 2024 年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实际领取薪酬情况进行统计。

（三）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的情形。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无分支机构，部门设置情况如下：



十一、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4 年，公司继续将规范和提升公司治理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之一，积极推进公司治理整改工作，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规章制度体系，不断加强党的领导，理顺内部工作机制，切实开展问题整改。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及财务会计报告。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第七节 重大事项信息

1. 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为 2023 至 2025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内容包括财务报表审计、偿付能力审计、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审阅等。

2. 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解聘公司 2024 年及 2025 年的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至 2026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内容包括财务报表审计、偿付能力审计、资金运用内部控制审阅等。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财务会计报告

审计报告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200Z2184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骑缝章(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4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3	合并利润表	3-4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5-6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6	公司资产负债表	9-10
7	公司利润表	11-12
8	公司现金流量表	13-14
9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5-16
10	财务报表附注	17-91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00Z2184号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再保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前海再保险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前海再保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前海再保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前海再保险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前海再保险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前海再保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前海再保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前海再保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前海再保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前海再保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前海再保险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200Z2184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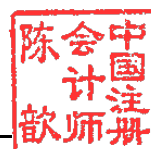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陳歆

陈歆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迺迺

陈迺迺



2025 年 4 月 8 日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	106,665,900	143,735,7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221,719,584	1,757,707,0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241,900,136	25,260,180
应收分保账款	4	2,816,054,832	3,425,255,54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	234,493,233	217,397,69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1	714,971,904	717,435,302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1	12,462,135,168	14,673,219,94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1	111,817,316	27,369,249
定期存款	5	953,046,776	914,376,5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6,605,070,505	4,849,981,8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7	1,006,420,863	1,243,761,2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8	2,333,043,080	3,128,608,019
长期股权投资	9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	640,843,896	637,890,638
固定资产	11	4,206,366	6,073,527
在建工程		1,344,107	1,828,025
使用权资产	12	5,137,998	19,737,484
无形资产	13	14,372,032	12,861,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405,342,593	302,202,582
其他资产	14	12,050,656,921	13,923,235,029
资产总计		41,929,243,210	46,027,937,275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2,129,598,950	1,485,597,672
应付分保账款	16	1,605,028,930	1,485,468,383
应付职工薪酬	18	69,135,610	78,179,139
应交税费	19	239,763,666	296,700,84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	30,945,097	19,361,78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	1,794,861,769	1,949,708,01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1	5,271,719,728	5,222,364,3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21	15,656,397,726	18,061,590,8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1	379,725,253	387,111,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	-
租赁负债	22	5,783,743	22,956,595
其他负债	23	10,997,468,612	13,486,831,650
负债合计		38,180,429,084	42,495,871,239
股东权益			
股本	24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86,180,098	30,578,014
盈余公积	26	66,263,403	50,036,435
一般风险准备	27	66,263,403	50,036,435
未分配利润		530,107,222	401,415,152
股东权益合计		3,748,814,126	3,532,066,03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1,929,243,210	46,027,937,2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仁捷

精算负责人：

金程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8,679,873,590	9,696,790,387
其中：分保费收入	28	8,679,873,590	9,696,790,387
减：分出保费	29	(3,353,424,248)	(4,294,320,96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	164,368,625	20,797,994
已赚保费		5,490,817,967	5,423,267,414
投资收益	31	1,109,586,843	901,256,46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	43,006,311	(4,696,620)
汇兑损益		56,242,162	12,627,872
其他业务收入	33	3,799,149	64,943,656
其他收益		3,796,329	4,311,487
营业收入合计		6,707,248,761	6,401,710,276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286,437,561	22,731,325
赔付支出	34	(5,300,758,900)	(3,542,967,122)
减：摊回赔付支出	35	445,581,733	320,573,30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6	2,328,650,923	(5,658,730,64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7	(2,129,100,108)	4,580,951,671
分保费用	38	(1,503,636,379)	(1,447,822,773)
减：摊回分保费用	39	304,908,825	280,284,859
利息支出	40	(633,955,895)	(512,386,752)
税金及附加	41	(9,278,418)	(7,884,222)
业务及管理费	42	(161,337,959)	(183,413,434)
其他业务成本	43	(1,051,519)	(50,860,247)
资产减值损失	44	(88,649,395)	(8,849,053)
营业支出合计		(6,462,189,531)	(6,208,373,086)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营业利润		245,059,230	193,337,190
加：营业外收入		1,197,064	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986)	(3,356)
四、利润总额		246,155,308	193,833,834
减：所得税费用	45	(85,009,302)	(51,664,853)
五、净利润		161,146,006	142,168,98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1,146,006	142,168,98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	55,602,084	2,787,6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5,602,084	2,787,6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748,090	144,956,5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以捷

精算负责人：

金福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30,044,436)	736,410,2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5,963	11,595,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918,473)	748,005,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816,557)	(112,696,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830,213)	(201,451,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46,098)	(37,229,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592,868)	(351,377,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	(735,511,341)	396,628,686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66,619,030	6,618,133,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2,818,128	366,343,8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9,437,158	6,984,477,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24,373,564)	(7,866,763,7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9,531)	(5,424,9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5,146)	(16,145,4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5,768,241)	(7,888,334,27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68,917	(903,856,489)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收到的现金净额		644,001,27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001,278	-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26,358)	(45,537,1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支付的现金		-	(330,965,395)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5,694,821)	(17,044,4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21,179)	(393,547,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180,099	(393,547,0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232,403	169,2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6(2)	179,570,078	(900,605,50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95,958	1,069,601,46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	348,566,036	168,995,9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以捷

精算负责人：

金耀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30,578,014	50,036,435	50,036,435	401,415,152	3,532,066,036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161,146,006	161,146,00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5	-	55,602,084	-	-	-	55,602,084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55,602,084	-	-	161,146,006	216,748,09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26	-	-	16,226,968	-	(16,226,968)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	-	-	16,226,968	(16,226,968)	-
三、2024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86,180,098	66,263,403	66,263,403	530,107,222	3,748,814,126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00,000,000	27,790,414	28,810,071	28,810,071	301,698,899	3,387,109,455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142,168,981	142,168,98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5	-	2,787,600	-	-	-	2,787,60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2,787,600	-	-	142,168,981	144,956,581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26	-	-	21,226,364	-	(21,226,364)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	-	-	-	21,226,364	(21,226,364)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00,000,000	30,578,014	50,036,435	50,036,435	401,415,152	3,532,066,0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吴从捷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8

精算负责人:

余耀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	106,665,900	142,635,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221,719,584	1,757,592,9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1,900,136	25,260,180
应收分保账款		2,816,054,832	3,425,255,54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4,493,233	217,397,69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14,971,904	717,435,302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2,462,135,168	14,673,219,94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11,817,316	27,369,249
定期存款		953,046,776	914,376,5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6,605,070,505	4,858,213,4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6,420,863	1,243,761,246
应收款项类投资		2,333,043,080	3,128,608,019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640,843,896	637,890,638
固定资产		4,206,366	6,073,527
在建工程		1,344,107	1,828,025
使用权资产		5,137,998	19,737,484
无形资产		14,372,032	12,861,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342,593	302,202,582
其他资产	4	12,050,656,921	13,914,891,308
资产总计		41,929,243,210	46,026,610,553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十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	2,129,598,950	1,485,597,672
应付分保账款		1,605,028,930	1,485,468,383
应付职工薪酬		69,135,610	78,179,139
应交税费	6	239,763,666	296,700,43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0,945,097	19,361,78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94,861,769	1,949,708,010
未决赔款准备金		5,271,719,728	5,222,364,3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15,656,397,726	18,061,590,8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79,725,253	387,111,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租赁负债		5,783,743	22,956,595
其他负债	7	10,997,468,612	13,485,500,272
负债合计		38,180,429,084	42,494,539,452
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86,180,098	31,706,751
盈余公积		66,263,403	50,036,435
一般风险准备		66,263,403	50,036,435
未分配利润		530,107,222	400,291,480
股东权益合计		3,748,814,126	3,532,071,10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1,929,243,210	46,026,610,5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10 精算负责人：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8,679,873,590	9,696,790,387
其中：分保费收入		8,679,873,590	9,696,790,387
减：分出保费		(3,353,424,248)	(4,294,320,96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4,368,625	20,797,994
已赚保费		5,490,817,967	5,423,267,414
投资收益	9	1,110,363,728	976,429,58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43,019,246	(22,196,204)
汇兑损益		56,242,162	12,627,872
其他业务收入		3,799,149	64,943,656
其他收益		3,796,329	4,311,487
营业收入合计		6,708,038,581	6,459,383,807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286,437,561	22,731,325
赔付支出		(5,300,758,900)	(3,542,967,122)
减：摊回赔付支出		445,581,733	320,573,30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328,650,923	(5,658,730,64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129,100,108)	4,580,951,671
分保费用		(1,503,636,379)	(1,447,822,773)
减：摊回分保费用		304,908,825	280,284,859
利息支出		(633,955,895)	(512,386,752)
税金及附加	11	(9,278,413)	(7,836,000)
业务及管理费	12	(161,336,241)	(180,195,903)
其他业务成本		(1,051,519)	(50,860,247)
资产减值损失		(88,649,395)	(8,849,053)
营业支出合计		(6,462,187,808)	(6,205,107,333)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营业利润		245,850,773	254,276,474
加：营业外收入		1,197,064	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0,986)	(3,356)
四、利润总额		246,946,851	254,773,118
减：所得税费用	13	(84,677,173)	(42,509,482)
五、净利润		162,269,678	212,263,636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2,269,678	212,263,63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	54,473,347	(67,296,16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473,347	(67,296,16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743,025	144,967,4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佳捷

精算负责人：

金煜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30,044,436)	736,410,2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5,963	11,595,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918,473)	748,005,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816,557)	(112,696,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830,213)	(201,451,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46,098)	(37,229,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592,868)	(351,377,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	(735,511,341)	396,628,686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65,425,814	5,123,286,9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4,118,853	442,047,3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9,544,667	5,565,334,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24,714,032)	(6,383,585,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9,531)	(5,424,9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1,636)	(4,131,5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4,775,199)	(6,393,142,35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769,468	(827,808,036)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收到的现金净额		644,001,27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001,278	-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26,358)	(45,537,1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支付的现金		-	(330,965,395)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5,694,821)	(17,044,4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21,179)	(393,547,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180,099	(393,547,0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232,403	169,2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4(2)	180,670,629	(824,557,05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895,407	992,452,46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	348,566,036	167,895,4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仕捷

精算负责人：

金强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31,706,751	50,036,435	50,036,435	400,291,480	3,532,071,101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162,269,678	162,269,6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8	-	54,473,347	-	-	-	54,473,34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54,473,347	-	-	162,269,678	216,743,02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16,226,968	-	(16,226,968)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16,226,968	(16,226,968)	-
三、2024年12月31日		3,000,000,000	86,180,098	66,263,403	66,263,403	530,107,222	3,748,814,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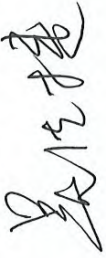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00,000,000	99,002,912	28,810,071	28,810,071	230,480,572	3,387,103,626
二、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 净利润		-	-	-	-	212,263,636	212,263,63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8	-	(67,296,161)	-	-	-	(67,296,161)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67,296,161)	-	-	212,263,636	144,967,47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21,226,364	-	(21,226,364)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21,226,364	(21,226,364)	-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00,000,000	31,706,751	50,036,435	50,036,435	400,291,480	3,532,071,1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精算负责人：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保监会”）批准成立注册于广东省深圳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由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启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股东”)共同发起设立，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获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Q70N7T)。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权比例请参考附注五、24。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财产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原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为平安资产睿享 2 号资产管理产品，在本财务报表中统称为“本集团”。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报告期间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持有份额 占比	业务性质
1	平安资产睿享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	100%	投资管理

本集团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合计 1 家，已于本年处置，具体请参阅“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是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合并结构化主体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合并结构化主体是指本集团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合并结构化主体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从取得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结构化主体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合并结构化主体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的合并结构化主体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应的少数股东权益部分，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或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本集团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租赁负债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利息、应付分保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质押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



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9。

9.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估值技术

本集团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集团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



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公允价值层次

本集团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应收分保账款在收到对手公司账单和预估未出账单时确认。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为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应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5。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电子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00%	31.67%
办公家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年	5.00%	11.88%—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3.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转入无形资产并自当月起开始计提摊销。

14.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及其使用许可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15. 长期资产减值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5 年

17. 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均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是指一个保险人(再保险分出人)分出一定的保费给另一个保险人(再保险接受人)，再保险接受人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原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本集团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合同，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集团原则上以合同(或临分单)作为重大风险测试的基本单位。对于业务规模较小的合同或临分业务，可以合并测试。对于在条款中明确指明某个合同规定的赔付责任随另一个合同赔付结果变化的多个合同，合并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本集团签订的不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其他合同（以下简称“投资型合同”），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确认和计量。

（2）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①保险合同收入

确认分保费收入时应满足以下三个条件：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发生的手续费、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赔付成本和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一并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调整手续费和纯益手续费时，将该类手续费作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前期预估的相关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分保赔付款项金额，作为分保赔款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相应的准备金余额。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再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③保险合同准备金

A. 计量原则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B. 计量单元

本集团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原则上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业务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C.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再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再保险合同约定支付的支出，包括理赔支出，手续费支出等；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未来的再保险保费和其他收费。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D. 边际因素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本集团在再保险合同期间内采用精算方法计量风险边际并计入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在再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发生首日利得的，计入剩余边际并在再保险合同存续期间采用精算方法摊销。

E.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本集团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集团在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的当期，按照保险精算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入账，估计和实际赔款金额之差异在实际赔款时直接计入利润表。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



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F.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本集团对非寿险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G. 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指本集团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H.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指本集团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I. 农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依据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计提保费准备金，并按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提取利润准备金。其中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J.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

如果评估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评估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3）转分保

本集团在承保业务过程中对再保险业务分出再保险风险。在提取再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及长期健康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转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转分保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



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再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在转分保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转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已分出的转分保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其对分出公司的责任。已分出的转分保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其对分出公司的责任。

作为转分保分出人，本集团将转分保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同时，将转分保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职工薪酬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集团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9.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或有事项于财务报表附注中予以披露。

20.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本集团及各保险子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21. 非保险业务收入确认

（1）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括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2）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应形成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4）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投资型合同业务收入，按照相关业务适用的会计规定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22.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集团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集团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集团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集团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4.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



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19。

E.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D.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E.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关键假设和管理层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

①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于再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对再保险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对于全面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附加利益，是指再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交易双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该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本集团对于再保险合同的实质进行逐一判断，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再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合同，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其中：

$$\left(\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况下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right) \times 100\%$$

如果上述计算结果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②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报酬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披露参见附注七、2。

（2）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①分保费收入

本集团在每一会计期间，根据再保险分出人提供的信息和业务发展历史趋势，对再保险合同分保费收入进行预估。

②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根据未赚取保费采用精算方法确定，同时考虑未经风险准备金的影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重大假设包括预估保费、预期损失率、理赔费用、风险边际和折现率等。

本集团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根据本集团对预估保费、损失率、理赔费用、风险边际、折现率等的合理估计，根据精算方法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损失率、理赔费用、风险边际、折现率等假设根据本集团对历史数据和未来趋势分析确定。

本集团于每年年末对重大精算假设进行复核。

A.损失率

损失率假设根据分出公司历史损失率和对未来损失率的预期，以及本集团对于分出公司未来损失率的预期确定。该假设的不确定性一方面来自分出公司实际损失率和预期的差异，另一方面来自巨灾、市场、政策等因素对损失率的影响。



B. 理赔费用

理赔费用假设根据本集团对于理赔费用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预期确定。

C. 风险边际

本集团以保险风险同质的保险合同为组合计算风险边际，目前风险边际假设根据原保监会财产保险监管部《关于征求对非寿险业务准备金风险边际有关问题意见的通知》提供的行业风险边际测算结果确定。预期未来在本集团自身数据可靠、充足并具备较高的可信度后使用自身数据测算并确定。

D. 折现率

本集团在计算保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非寿险业务，目前没有进行折现。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业务，本集团采用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加上税收及流动性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2024 年 12 月 31 日评估使用的远期折现率假设为 2.76%-4.7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E. 保险事故发生率

本集团根据业务经验及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保险事故发生率。就死亡率和重疾发生率作出合理估计时，本集团根据业务经验，同时参考原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以及参考原银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对于其他保险事故发生率，本集团主要参考其业务经验、定价假设或行业基准。

F. 费用及其他假设

本集团根据其历史经验及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将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退保率和有关准备金计提的其他假设。

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方面所做的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大差异。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金融资产进行评估是否存在减值，并将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减计金额时，管理层需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进行判断时，本集团需考虑的因素参见附注三、8。

⑤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 2024 年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主要涉及精算假设变更，无其他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假设及费用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06,450,567	143,496,236
其他货币资金	215,333	239,542
合计	106,665,900	143,735,77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企业债	223,377,177	374,557,508
金融债	-	99,578,000
其他	9,546,902	10,425,274
小计	232,924,079	484,560,782
权益工具		
资管产品	837,002,991	929,206,272
基金	129,890,962	194,961,042
股票	21,901,552	148,978,986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988,795,505	1,273,146,300
合计	1,221,719,584	1,757,707,082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市场		
银行间	179,200,000	20,970,151
交易所	62,700,136	4,290,029
合计	241,900,136	25,260,180

4.应收分保账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分保账款	2,821,124,276	3,426,042,464
减：坏账准备	(5,069,444)	(786,919)
合计	2,816,054,832	3,425,255,545

5.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44,055,536	127,205,292
3 个月以上至 1 年以内	572,852,300	554,504,583
1 年以上	236,138,940	232,666,695
合计	953,046,776	914,376,570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金融债	2,369,429,140	1,607,183,760
企业债	1,234,080,424	960,251,556
政府债	454,415,000	-
小计	4,057,924,564	2,567,435,316
权益工具		
信托计划、债权计划、资管产品	1,026,825,537	1,113,647,341
基金	793,338,471	601,892,638
非上市股权	519,047,913	493,498,072
股票	207,934,020	73,508,440
小计	2,547,145,941	2,282,546,491
合计	6,605,070,505	4,849,981,8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	6,605,070,505	4,849,981,807
摊余成本/成本	6,512,804,914	4,816,786,68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4,906,799	40,770,687
累计计提减值	(22,641,208)	(7,575,565)

7.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	858,041,529	1,045,626,465
金融债	148,379,334	198,134,781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1,006,420,863	1,243,761,246

8.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计划	1,697,000,000	1,887,000,000
信托计划	709,700,000	1,225,964,828
资产支持计划	-	20,000,000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2,406,700,000	3,132,964,828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73,656,920)	(4,356,809)
净额	2,333,043,080	3,128,608,019

9.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3,856,236	3,856,23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856,236)	(3,856,236)
净额	-	-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亏损(1)	-	(2,632,018)
综合亏损总额	-	(2,632,018)

(1)净亏损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10.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有关规定，应按注册资本的 20%提取存出资本保证金。本集团提取存出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640,843,896 元，存放于符合原保监会规定条件的中资商业银行。资本保证金仅当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11.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4,200,338	6,067,499
固定资产清理	6,028	6,028
合计	4,206,366	6,073,527

(2) 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通讯设备	办公家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221,548	11,792,572	3,985,077	18,999,197
本期增加金额	-	93,614	2,637	96,25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21,548	11,886,186	3,987,714	19,095,448
二、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41,630)	(9,105,691)	(2,984,377)	(12,931,698)
本年计提	(153,023)	(1,521,107)	(288,166)	(1,962,29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94,653)	(10,626,798)	(3,272,543)	(14,893,994)
三、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年计提	-	(1,116)	-	(1,11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1,116)	-	(1,116)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226,895	1,258,272	715,171	4,200,338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79,918	2,686,881	1,000,700	6,067,499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电子通讯设备	6,028	6,028
合计	6,028	6,028

12.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2,355,679	62,355,679
本期增加金额	2,330,168	2,330,168
本期减少金额	(21,737,627)	(21,737,62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2,948,220	42,948,220
二、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2,618,195)	(42,618,195)
本年计提	(13,896,509)	(13,896,509)
本年减少	18,704,482	18,704,4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810,222)	(37,810,222)
三、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137,998	5,137,998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9,737,484	19,737,484



13.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及其使用许可	非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233,953	200,000	35,433,953
在建工程转入	3,704,749	8,834	3,713,583
本年外购数	1,996,261	-	1,996,26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0,934,963	208,834	41,143,797
二、累计摊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464,717)	(107,666)	(22,572,383)
本年计提数	(4,179,575)	(19,807)	(4,199,3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644,292)	(127,473)	(26,771,765)
三、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4,290,671	81,361	14,372,0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769,236	92,334	12,861,570

14.其他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证金（1）	11,733,326,217	13,651,851,083
应收利息	200,731,978	147,232,896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48,728,816	48,669,659
其他应收款（2）	32,596,251	33,004,727
投资合同资产	21,958,640	13,341,779
预付赔付款	15,465,640	25,609,656
预付账款	1,202,998	442,429
应收股利	551,683	5,275,659
长期待摊费用	57,113	1,769,556
合计	12,054,619,336	13,927,197,444
减：减值准备	(3,962,415)	(3,962,415)
净额	12,050,656,921	13,923,235,029

（1） 存出分保保证金

存出分保保证金是指再保险分保业务中本集团按照合同约定在分出公司存放的分保保证金。本集团在取得分出公司业务账单时依据账单标明的相关金额进行确认。



(2)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及投资款	24,916,092	26,884,486
押金	3,820,206	5,279,000
投资合同应收款项	3,080,960	-
个人往来	778,993	834,264
其他	-	6,977
小计	32,596,251	33,004,727
减：减值准备	(10,000)	(10,000)
合计	32,586,251	32,994,727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8,776,045	27,725,72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485,775
3 年以上	3,820,206	4,793,226
合计	32,596,251	33,004,727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市场		
银行间	2,101,600,000	1,362,400,000
交易所	27,998,950	123,197,672
合计	2,129,598,950	1,485,597,67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50,441,67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57,856,402 元)。

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时，证券交易所要求本集团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3,592,03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7,140,529 元)。质押库债券在存放质押库期间流通受限。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本集团可在短期内转回存放在质押库的债券。



16.应付分保账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分保账款	1,605,028,930	1,485,468,383
合计	1,605,028,930	1,485,468,383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未决赔款准备金	391,847,260	1,567,389,040	271,108,865	1,084,435,460
资产减值准备	27,296,835	109,187,339	5,134,486	20,537,944
职工薪酬与预提费用	9,172,520	36,690,079	13,993,323	55,973,2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05,301	17,221,203	20,067,861	80,265,062
租赁负债	1,445,936	5,783,743	5,739,149	22,956,595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调整	1,285,941	5,143,763	1,285,941	5,143,763
合计	435,353,793	1,741,415,167	317,329,625	1,269,312,1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726,700	114,906,799	10,192,672	40,764,308
使用权资产	1,284,500	5,137,998	4,934,371	19,737,484
合计	30,011,200	120,044,797	15,127,043	60,501,792

(3)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405,342,593	302,202,582



1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2)	69,135,610	77,932,231
设定提存计划 (3)	-	-
辞退福利 (4)	-	246,908
合计	69,135,610	78,179,1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781,550	81,710,766	(91,173,853)	58,318,463
二、职工福利费	-	1,120,810	(1,120,810)	-
三、社会保险费	-	2,175,712	(2,175,71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874,783	(1,874,783)	-
工伤保险费	-	77,463	(77,463)	-
生育保险费	-	187,479	(187,479)	-
其他	-	35,987	(35,987)	-
四、住房公积金	-	5,471,788	(5,471,788)	-
五、工会经费	1,527,875	1,634,215	(1,879,408)	1,282,682
六、职工教育经费	8,622,806	1,227,456	(315,797)	9,534,465
合计	77,932,231	93,340,747	(102,137,368)	69,135,6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937,894	-	5,135,203	-
失业保险费	364,960	-	28,454	-
合计	5,302,854	-	5,163,657	-

(4) 辞退福利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622,982	-	1,406,533	246,908
合计	622,982	-	1,406,533	246,908



19.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88,384,876	245,176,945
未交增值税	49,423,534	49,321,55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73,810	1,780,255
其他	681,446	422,089
合计	239,763,666	296,700,845

20.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期限		
1 年至 5 年(含 5 年)	-	-
5 年以上	30,945,097	19,361,785
合计	30,945,097	19,361,785



21.保险合同准备金

(1) 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保险合同负债	2024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减少）	本年减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49,708,010	(154,846,241)	-	-	-	1,794,861,769
未决赔款准备金	5,222,364,346	3,911,830,005	(3,862,474,623)	-	-	5,271,719,728
寿险责任准备金	18,061,590,840	3,775,609,513	(1,019,152,541)	(5,161,650,086)	-	15,656,397,72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87,111,974	411,745,015	(419,131,736)	-	-	379,725,253
合计	25,620,775,170	7,944,338,292	(5,300,758,900)	(5,161,650,086)	-	23,102,704,476

应收分保准备金	2024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7,397,698	17,095,535	-	-	-	234,493,23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17,435,302	282,309,450	(284,772,848)	-	-	714,971,904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4,673,219,944	3,391,631,748	(154,628,877)	(5,448,087,647)	-	12,462,135,16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7,369,249	90,628,075	(6,180,008)	-	-	111,817,316
合计	15,635,422,193	3,781,664,808	(445,581,733)	(5,448,087,647)	-	13,523,417,621



保险合同负债	2023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减少）	本年减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99,808,813	(50,100,803)	-	-	-	1,949,708,010
未决赔款准备金	4,368,322,813	3,938,627,530	(3,084,585,997)	-	-	5,222,364,3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13,315,898,557	5,143,180,603	(111,804,184)	(285,684,136)	-	18,061,590,8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5,597,501	418,091,414	(346,576,941)	-	-	387,111,974
合计	19,999,627,684	9,449,798,744	(3,542,967,122)	(285,684,136)	-	25,620,775,170

应收分保准备金	2023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减少）	本年减少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49,017,464	(31,619,766)	-	-	-	217,397,69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20,085,444	361,000,227	(263,650,369)	-	-	717,435,302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0,198,754,155	4,833,920,311	(51,039,061)	(308,415,461)	-	14,673,219,944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8,233,225	15,019,903	(5,883,879)	-	-	27,369,249
合计	11,086,090,288	5,178,320,675	(320,573,309)	(308,415,461)	-	15,635,422,193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94,861,769	-	1,949,708,010	-
未决赔款准备金	5,271,719,728	-	5,222,364,346	-
寿险责任准备金	-	15,656,397,726	-	18,061,590,8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379,725,253	-	387,111,974
合计	7,066,581,497	16,036,122,979	7,172,072,356	18,448,702,814



22.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5,783,743	22,956,595
合计	5,783,743	22,956,595

23. 其他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入保证金（1）	10,879,592,979	13,474,145,874
其他应付款（2）	108,254,984	7,064,046
预提费用	8,954,925	4,326,121
应付利息	665,724	1,295,609
合计	10,997,468,612	13,486,831,650

（1）存入分保保证金

存入分保保证金是指再保险分保业务中按照合同约定在本集团存放的分保保证金。本集团在发出业务账单时依据账单标明的相关金额进行确认。

（2）本集团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款	100,574,126	-
委托管理费及托管费	6,460,375	5,095,194
代收代付款	1,000,000	1,573,440
投资合同应付款项	115,658	-
其他	104,825	395,412
合计	108,254,984	7,064,046

24. 实收资本（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	600,000,000	20.0%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	600,000,000	20.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	600,000,000	20.0%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435,000,000	14.5%	435,000,000	14.5%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00	10.5%	315,000,000	10.5%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10.0%



投资者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份有限公司				
启天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	5.0%	150,000,000	5.0%
合计	3,000,000,000	100.0%	3,000,000,000	100.0%

25.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3,878,592	25,969,648	77,908,944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9,742,480)	(7,435,620)	(22,306,86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4,136,112	18,534,028	55,602,084

项 目	2023 年度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42,258)	(1,510,564)	(4,531,694)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9,759,059	2,439,765	7,319,29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16,801	929,201	2,787,600

26.盈余公积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集团按《公司法》及本集团章程有关规定，按本公司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7.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集团按本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28.分保费收入

(1) 分保费收入按险种分类披露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身再保险业务		
寿险	3,066,572,619	4,322,093,809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2,889,560,411	2,306,860,937
长期健康险	389,131,020	436,592,469
财产再保险业务		
企业财产险	701,100,505	726,291,218
机动车辆保险	704,733,605	680,591,423
农业保险	311,242,365	564,867,808
责任保险	237,156,948	262,828,703
工程保险	172,741,272	131,549,510
船舶保险	87,692,430	83,937,863
货运险	49,816,746	56,988,250
保证保险	36,397,493	53,084,535
信用保险	11,833,247	36,295,138
短期意外伤害险	7,396,130	5,095,849
其他	14,498,799	29,712,875
合计	8,679,873,590	9,696,790,387

(2) 分保费收入按属地来源披露如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中国大陆	8,159,068,385	9,066,078,899
其他	520,805,205	630,711,488
合计	8,679,873,590	9,696,790,387

29.分出保费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身再保险业务		
寿险	2,622,143,449	3,832,721,204
长期健康险	99,523,022	8,176,289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64,141,190	40,345,647
财产再保险业务	567,616,587	413,077,827
合计	3,353,424,248	4,294,320,967



30.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的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来自财产再保险和人身再保险合同。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财产再保险	(162,539,716)	94,890,299
人身再保险	(1,828,909)	(115,688,293)
合计	(164,368,625)	(20,797,994)

31.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定期存款、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701,171,645	553,848,535
应收款项类	143,684,389	170,436,2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709,527	73,345,2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5,967,050	46,928,631
存出资本保证金	24,891,928	24,735,8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0,562,637	22,790,1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35,571	2,554,679
股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767,136	45,910,6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8,853,483	39,729,593
已实现收益/(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31,199,003)	(66,632,0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742,480	(9,759,059)
占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的净利润	-	(2,632,018)
合计	1,109,586,843	901,256,467

32.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股票	27,405,704	(9,257,744)
基金	10,399,602	1,189,626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债券	3,828,774	1,614,902
资管产品	1,372,231	1,756,596
合计	43,006,311	(4,696,620)

33.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合同相关收入	3,799,149	64,933,037
其他	-	10,619
合计	3,799,149	64,943,656

34.赔付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身再保险业务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2,318,593,376	1,393,440,153
寿险	1,019,152,541	111,804,184
长期健康险	419,131,736	346,576,941
财产再保险业务		
企业财产保险	497,455,371	536,596,833
农业保险	369,208,543	536,571,169
机动车辆保险	359,922,098	307,462,280
责任保险	120,934,825	102,154,863
工程保险	78,876,326	64,393,962
信用保险	38,202,289	86,245,091
船舶保险	35,708,197	48,429,105
货运险	24,564,861	26,554,470
短期意外伤害险	8,740,932	17,380,661
保证保险	2,967,062	(42,979,349)
其他	7,300,743	8,336,759
合计	5,300,758,900	3,542,967,122

35.摊回赔付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身再保险业务		
寿险	154,628,877	51,039,061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42,422,387	15,078,330
长期健康险	6,180,008	5,883,879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财产再保险业务	242,350,461	248,572,039
合计	445,581,733	320,573,309

36.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83,928,913	841,523,890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2,405,193,114)	4,745,692,284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7,386,722)	71,514,473
合计	(2,328,650,923)	5,658,730,647

37.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463,399)	97,349,858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2,211,084,776)	4,474,465,789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4,448,067	9,136,024
合计	(2,129,100,108)	4,580,951,671

38.分保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身再保险业务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543,749,628	344,739,448
寿险	155,569,891	315,768,634
长期健康险	33,279,288	49,697,545
财产再保险业务		
机动车辆保险	235,398,649	186,585,445
企业财产保险	212,273,015	173,441,963
农业保险	90,956,241	150,686,776
责任保险	86,660,774	65,910,957
工程保险	54,938,089	42,686,652
保证保险	24,745,665	30,096,231
信用保险	19,158,093	29,119,948
货运险	16,796,640	17,404,662
船舶保险	21,720,279	16,662,186
其他	8,390,127	25,022,326
合计	1,503,636,379	1,447,822,773



39.摊回分保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身再保险业务		
寿险	55,781,746	145,380,669
短期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	11,937,395	12,564,155
长期健康险	9,038,236	1,178,120
财产再保险业务	228,151,448	121,161,915
合计	304,908,825	280,284,859

40.利息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入保证金利息支出	596,939,382	466,336,2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36,238,140	43,012,870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58,333	1,687,500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20,040	1,350,115
合计	633,955,895	512,386,752

4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89,759	4,578,778
教育费附加	2,309,897	1,962,329
地方教育附加	1,539,931	1,308,223
印花税	11,014	7,073
其他	27,817	27,819
合计	9,278,418	7,884,222

42.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99,266,583	119,303,330
其中：薪酬及奖金	82,333,746	98,190,591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16,932,837	21,112,739
物业及设备支出	24,121,844	26,056,947
其中：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3,896,509	14,737,686
无形资产摊销	4,199,382	4,072,973
固定资产折旧	1,962,296	2,360,6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2,443	2,260,813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支出	15,410,114	20,532,884
其中：委托管理费及托管费	5,988,749	4,997,600
租赁费	590,828	530,373
行政及办公支出	21,948,590	16,989,900
合计	161,337,959	183,413,434

43.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合同相关支出	1,051,519	50,860,247
合计	1,051,519	50,860,247

4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应收款项类投资	69,300,111	4,356,809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65,643	(1,209,436)
三、应收分保账款	4,282,525	(2,106,971)
四、固定资产	1,116	-
五、存出保证金	-	3,952,415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3,856,236
合计	88,649,395	8,849,053

4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6,683,341	297,348,0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1,674,039)	(245,683,166)
合计	85,009,302	51,664,853

将列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246,155,308	193,833,83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538,827	48,458,458
非应纳税收入	(8,612,617)	(13,643,942)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调整	(22,416,519)	7,740,32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27,975	999,711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4,171,636	8,110,300
所得税费用	85,009,302	51,664,853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61,146,006	142,168,981
加：资产减值损失	88,649,395	8,849,0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896,509	14,737,686
固定资产折旧	1,962,296	2,360,680
无形资产摊销	4,199,382	4,072,9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2,443	2,260,813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益	(1,197,051)	3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006,311)	4,696,62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再保后净额	(363,919,440)	1,056,980,982
投资收益	(458,996,903)	(393,560,576)
投资管理费用	5,988,749	8,271,071
利息支出	37,016,513	46,050,485
汇兑收益	(55,740,086)	(9,963,477)
递延所得税	(121,674,039)	(245,683,1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	2,525,925,848	(4,048,692,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	(2,531,474,652)	3,804,079,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511,341)	396,628,68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348,566,036	168,995,95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168,995,958)	(1,069,601,4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79,570,078	(900,605,50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450,567	143,496,2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5,333	239,542
小计	106,665,900	143,735,778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等价物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	-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1,900,136	25,260,180
小计	241,900,136	25,260,18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566,036	168,995,95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结构化主体

(1) 对结构化主体投资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平安资产睿享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100%	2024 年 2 月 26 日

2. 比较数字

本公司于合并期间对该产品进行过重分类，并于本年度对相关科目进行了调整。该事项对于本集团及公司净资产均无影响。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深圳市前海再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深圳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8.65%	权益法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中核算，包含基金、资管产品、信托计划及债权计划。其中基金含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及混合型基金，资管产品含货币市场类资管产品、固定收益类资管产



品、权益类资管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受益凭证募集资金。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收取管理服务费或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支持。以下表格为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本集团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以及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以期末的公允价值计量，代表本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本集团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之和。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本集团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资产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公司持有权益性质
第三方管理基金	(注 1)	923,229,433	923,229,433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其他(注 2)	(注 1)	4,196,871,608	4,196,871,608	投资收益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本集团投资额以及本集团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资产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公司持有权益性质
第三方管理基金	(注 1)	796,853,679	796,853,679	投资收益
第三方管理其他(注 2)	(注 1)	5,171,461,632	5,171,461,632	投资收益

注 1：第三方管理基金、信托计划、债权投资计划及其他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注 2：其他包括资管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计划等。

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



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各业务分部的呈报与内部管理上报至管理层用于决策资源分配和业绩评价的方式一致。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经营性报告分部：

①财产再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公集团提供的各种财产再保险业务，包括财产险、责任险、保证险等；

②人身再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提供的各种人身再保险业务，包括寿险、健康险及意外伤害险等；

③总部及其他分部主要包括通过投资管理、风险管理、精算、财务、法律、人力资源等职能为本集团的业务发展提供管理和支持的总部，及本集团提供的其他业务。

管理层通过分别监控本集团各业务经营分部的业绩，来帮助决策资源分配和业绩评价。分部业绩的评价主要是以呈报分部的利润 / （亏损）。

分部间交易基于本集团各分部协商一致的条款进行。

（2）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总部和其他	合计
已赚保费	1,929,532,668	3,561,285,299	-	5,490,817,967
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7,395	650,322,545	502,003,214	1,152,593,154
其他营业收入及收益	-	3,799,149	60,038,491	63,837,640
营业收入合计	1,929,800,063	4,215,406,993	562,041,705	6,707,248,761
退保金	-	286,437,561	-	286,437,561
利息支出	(2,177,355)	(594,762,027)	(37,016,513)	(633,955,895)
其他营业成本及损失	(22,859,999)	(24,873,628)	(212,583,664)	(260,317,29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54,176,447)	253,727,262	-	199,550,815
分保费用净额	(542,886,124)	(655,841,430)	-	(1,198,727,554)
赔付支出净额	(1,301,530,786)	(3,553,646,381)	-	(4,855,177,167)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总部和其他	合计
营业支出合计	(1,923,630,711)	(4,288,958,643)	(249,600,177)	(6,462,189,531)
营业利润	6,169,352	(73,551,650)	312,441,528	245,059,230
分部资产	2,693,464,366	25,448,498,621	13,787,280,223	41,929,243,210
分部负债	4,862,477,324	30,809,572,913	2,508,378,847	38,180,429,084
资本性支出	-	-	5,749,531	5,749,531
折旧及摊销费用	-	-	21,770,630	21,770,630
资产减值损失	4,186,208	96,318	84,366,869	88,649,395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财产再保险	人身再保险	总部和其他	合计
已赚保费	2,123,275,046	3,299,992,368	-	5,423,267,414
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216,945	507,478,946	388,863,956	896,559,847
其他营业收入及收益	(14,834,599)	64,933,037	31,784,577	81,883,015
营业收入合计	2,108,657,392	3,872,404,351	420,648,533	6,401,710,276
退保金	-	22,731,325	-	22,731,325
利息支出	(2,464,673)	(463,871,594)	(46,050,485)	(512,386,752)
其他营业成本及损失	(23,964,234)	(79,056,416)	(147,986,306)	(251,006,95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 额	(40,990,912)	(1,036,788,064)	-	(1,077,778,976)
分保费用净额	(616,455,231)	(551,082,683)	-	(1,167,537,914)
赔付支出净额	(1,442,573,806)	(1,779,820,007)	-	(3,222,393,813)
营业支出合计	(2,126,448,856)	(3,887,887,439)	(194,036,791)	(6,208,373,086)
营业利润	(17,791,464)	(15,483,088)	226,611,742	193,337,190
分部资产	2,852,802,367	29,933,577,642	13,241,557,266	46,027,937,275
分部负债	4,990,089,311	35,665,956,793	1,839,825,135	42,495,871,239
资本性支出	-	-	5,424,994	5,424,994
折旧及摊销费用	-	-	23,432,152	23,432,152
资产减值损失	3,123,608	(1,278,165)	7,003,610	8,849,053

(3) 其他分部信息

① 对外交易收入

本集团取得来自于中国大陆及其他地区的分保费收入在附注五、28 中披露。



② 地区信息

由于本集团收入逾 90%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集团资产逾 90%位于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③ 本集团保险业务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以分保费收入为指标体现如下

分保费收入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73,663,952	10.1%	1,687,483,519	17.4%
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	776,748,098	8.9%	939,630,530	9.7%
德华安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44,809,865	6.3%	693,966,093	7.2%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77,593,719	5.5%	396,578,705	4.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55,401,193	5.2%	465,000,619	4.8%
国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24,257,664	4.9%	444,888,978	4.6%
合计	3,552,474,491	40.9%	4,627,548,444	47.8%

九、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保险合同的风险在于所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保险合同的性质决定了保险风险发生的随机性和无法预计性。对于按照概率理论定价和计提准备金的保险合同，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为实际的理赔给付金额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价值的风险。

再保险合同，尤其是合约分保，已经包含了足够数量的同质原保险合同。本集团建立起了分散承保风险类型的保险承保策略，力图在再保险合约中包含尽可能多的险种，从而减少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性。同时，本集团通过审慎的承保策略、转分保安排和理赔管理来减轻保险风险。

加剧保险风险的因素主要是地域性巨灾造成的损失累积。本集团针对保险合同的风险建立相关假设，并据此计提保险合同准备金。

再保险业务赔款金额等因素的变化，有可能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假设水平的变动，进而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步变动。



(1) 保险风险集中度

保险风险集中度反映了公司因承保再保险业务过于集中而产生的经营风险。本集团的产品主要包括寿险和产险，这些产品的经营状况请参见附注五、28。

(2) 财产再保险、短期人身再保险业务主要假设和敏感性分析

①主要假设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参考行业规定决定各险种的风险边际率。对于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本集团采用行业规定，且分险种风险边际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无偏估计的比例在 2.50%-15.00%之间。对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本集团依据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经适当调增后得出，且分险种风险边际与未来赔款现金流量现值的无偏估计的比例在 3.00%-15.00%之间。

②敏感性分析

再保险业务赔款金额等因素的变化，有可能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假设水平的变动，进而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步变动。若其他变量不变，平均赔付率比当前假设增加一个百分点，预计将导致 2024 年税前利润减少人民币 210,796 千元(2023 年度：178,049 千元)，平均赔付率比当前假设减少一个百分点，预计将导致 2024 年税前利润增加人民币 187,120 千元(2023 年度：163,804 千元)。

(3) 长期人身保险合同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本集团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项 目	2024 年		
	假设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增加/(减少)
死亡率假设和发病率假设	10%	(5,095,148)	(5,095,148)
死亡率假设和发病率假设	-10%	5,553,017	5,553,017
退保率假设	10%	(28,787,614)	(28,787,614)
退保率假设	-10%	29,245,483	29,245,483
折现率假设	增加 50 个基点	49,354,522	49,354,522
折现率假设	减少 50 个基点	(54,134,986)	(54,134,986)



项 目	2023 年		
	假设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增加/(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增加/(减少)
死亡率假设和发病率假设	10%	(2,993,756)	(2,993,756)
死亡率假设和发病率假设	-10%	3,916,803	3,916,803
退保率假设	10%	(31,364,310)	(31,364,310)
退保率假设	-10%	32,287,357	32,287,357
折现率假设	增加 50 个基点	1,517,235	1,517,235
折现率假设	减少 50 个基点	3,804,209	3,804,209

2. 金融风险

本集团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权投资、再保安排及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违约。信用风险通过申请信用许可、信用额度和监控程序来控制。本集团通过对中国经济和潜在债务人和交易结构进行内部基础分析来管理信用风险。

①信用风险敞口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值列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反映其当前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将随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变化。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②信用质量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下表列示本集团在中国主要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的合计数。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款余额前三大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499,978,446	589,514,913
中国农业银行	406,333,076	332,592,461
平安银行	320,604,926	319,849,923
其他银行及金融机构	473,640,124	454,045,689
合计	1,700,556,572	1,696,002,986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通过内部评级政策及流程对现有投资进行信用评级，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设立严格的准入标准。本集团的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债权计划、信托计划及资产支持计划等。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 99.52%(2023 年 12 月 31 日：99.46%)的企业债拥有国内信用评级 AA 及 A-1 级或以上。债券的信用评级由国内合格的评估机构提供。本集团持有的 72.90%(2023 年 12 月 31 日：70.85%)的债权计划、信托计划及资产支持计划由第三方或以抵押提供担保。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针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个别债权型投资，根据会计准则计提了减值。

此外，对于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市场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利率的变化将对本集团整体投资回报产生一定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浮动利率的金融工具。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公允价值变动对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 目	利率变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增加 50 个基点	(2,040,642)	(2,040,642)	(3,661,227)	(3,661,2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减少 50 个基点	2,040,642	2,040,642	3,661,227	3,661,2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增加 50 个基点	-	(107,202,779)	-	(25,932,9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少 50 个基点	-	107,202,779	-	25,932,921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定期存款与存出资本保证金列式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利率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44,055,536	127,205,292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213,696,196	554,504,583
1 年以上	236,138,940	870,557,333
合计	1,593,890,672	1,552,267,208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债券、债权计划和信托计划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类 投资	持有至到期 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合计
固定利率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16,043,080	119,918,048	145,775,564	51,500,021	633,236,713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987,000,000	379,278,089	841,682,700	1,455,755	2,209,416,544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类 投资	持有至到期 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合计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50,000,000	149,896,486	235,712,970	77,838,236	1,213,447,69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80,000,000	69,290,784	361,914,660	60,709,771	771,915,215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	169,574,023	261,854,000	20,310,712	451,738,735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	-	104,420,000	1,135,681	105,555,681
5 年以上	-	118,463,433	2,156,635,370	19,973,901	2,295,072,704
浮动利率	-	-	-	-	-
合计	2,333,043,080	1,006,420,863	4,107,995,264	232,924,077	7,680,383,284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类 投资	持有至到期 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合计
固定利率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45,643,191	-	199,006,546	80,720,102	425,369,839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24,994,828	240,165,010	443,092,140	11,435,142	1,219,687,12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250,970,000	496,976,964	270,388,830	173,177,173	2,191,512,96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817,000,000	149,834,679	250,392,300	87,648,193	1,304,875,172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310,000,000	69,018,207	224,608,790	37,877,365	641,504,362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70,000,000	169,480,811	-	21,525,184	261,005,995
5 年以上	10,000,000	118,285,575	1,230,004,560	72,177,623	1,430,467,758
浮动利率	-	-	-	-	-
合计	3,128,608,019	1,243,761,246	2,617,493,166	484,560,782	7,474,423,213

②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韩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2,246,244	48,821,419	-	25,598,238	106,665,901
应收分保账款	2,539,446,537	56,143,431	83,010,793	137,454,071	2,816,054,832
定期存款	-	906,744,776	-	46,302,000	953,046,776
存出资本保证金	440,000,000	200,843,896	-	-	640,843,896
其他资产	11,648,802,794	894,297	-	87,898,554	11,737,595,645
合计	14,660,495,575	1,213,447,819	83,010,793	297,252,863	16,254,207,050
应付分保账款	(1,464,089,189)	(28,926,275)	(38,764,558)	(73,248,908)	(1,605,028,93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67,902,702)	(59,089,116)	(68,655,530)	(99,214,420)	(1,794,861,768)
未决赔款准备金	(4,215,661,063)	(307,721,055)	(314,263,600)	(434,074,010)	(5,271,719,728)
寿险责任准备金	(15,656,397,726)	-	-	-	(15,656,397,72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79,725,253)	-	-	-	(379,725,253)
合计	(23,283,775,933)	(395,736,446)	(421,683,688)	(606,537,338)	(24,707,733,4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韩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7,433,659	45,500,888	-	30,801,231	143,735,778
应收分保账款	3,008,984,668	104,906,433	153,665,814	157,698,630	3,425,255,545
定期存款	-	914,376,570	-	-	914,376,57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40,000,000	197,890,638	-	-	637,890,638
其他资产	13,594,431,437	361,781	-	91,375,836	13,686,169,054
合计	17,110,849,764	1,263,036,310	153,665,814	279,875,697	18,807,427,585
应付分保账款	(1,228,699,496)	(17,928,295)	(144,067,271)	(94,773,321)	(1,485,468,38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66,338,131)	(67,674,949)	(136,572,836)	(79,122,094)	(1,949,708,010)
未决赔款准备金	(4,067,265,683)	(288,775,763)	(339,837,878)	(526,485,022)	(5,222,364,3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18,061,590,840)	-	-	-	(18,061,590,84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87,111,974)	-	-	-	(387,111,974)
合计	(25,411,006,124)	(374,379,007)	(620,477,985)	(700,380,437)	(27,106,243,553)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



净利润约 30,664,176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约 33,324,649 元); 对于各类韩元金融资产和韩元金融负债, 如果人民币对韩元升值或贬值 5%,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12,700,234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约 17,505,456 元); 对于各类其他外币金融资产和其他外币金融负债, 如果人民币对其他外币升值或贬值 5%,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11,598,16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约 15,768,928 元)。

③价格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的各类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 主要集中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 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 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本集团持有上述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74,159,66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约 95,485,973 元), 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 187,280,64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约 167,436,648 元)。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本集团寻求通过匹配投资资产与保险负债的到期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项 目	未标明到期日/逾期	即时偿还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	106,665,900	-	-	-	-	106,665,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8,867,505	-	57,555,141	80,578,221	84,887,712	22,579,871	1,234,468,4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41,978,216	-	-	-	241,978,216
应收分保账款	-	-	2,816,054,832	-	-	-	2,816,054,832
定期存款	-	-	727,894,030	253,492,548	-	-	981,386,5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7,710,305	-	1,046,586,347	286,418,903	860,280,423	2,434,120,751	7,125,116,7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499,196,138	149,896,486	238,864,807	118,463,433	1,006,420,86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6,343,080	-	1,207,627,000	758,354,500	283,523,165	-	2,355,847,745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662,831,730	-	-	-	662,831,730
其他资产	11,733,184,008	-	29,327,728	-	-	21,958,640	11,784,470,376
金融资产合计	15,326,104,898	106,665,900	7,289,051,162	1,528,740,658	1,467,556,107	2,597,122,695	28,315,241,4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130,264,674	-	-	-	2,130,264,674
应付分保账款	-	-	1,605,028,930	-	-	-	1,605,028,93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	-	-	30,945,097	30,945,097
租赁负债	-	-	5,878,373	-	-	-	5,878,373
其他负债	10,879,592,979	-	7,680,859	-	-	-	10,887,273,838
金融负债合计	10,879,592,979	-	3,748,852,836	-	-	30,945,097	14,659,390,912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未标明到期日/逾期	即时偿还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	143,735,778	-	-	-	-	143,735,7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3,218,300	-	105,866,966	181,979,956	159,476,820	78,351,059	1,798,893,1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5,277,722	-	-	-	25,277,722
应收分保账款	-	-	3,425,255,545	-	-	-	3,425,255,545
定期存款	-	-	692,163,972	-	262,686,928	-	954,850,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34,913,077	-	720,420,378	338,060,180	629,174,321	1,342,950,763	5,265,518,71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286,494,352	524,939,628	423,808,963	132,307,978	1,367,550,921
应收款项类投资	95,643,191	-	723,402,302	1,348,391,572	1,251,561,522	11,077,000	3,430,075,587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	683,973,590	-	-	683,973,590
其他资产	13,647,898,668	-	34,550,026	3,532,186	-	13,529,953	13,699,510,833
金融资产合计	17,251,673,236	143,735,778	6,013,431,263	3,080,877,112	2,726,708,554	1,578,216,753	30,794,642,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486,893,281	-	-	-	1,486,893,281
应付分保账款	-	-	1,485,468,383	-	-	-	1,485,468,38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	-	-	-	19,361,785	19,361,785
租赁负债	-	-	17,213,576	6,532,051	-	-	23,745,627
其他负债	13,474,145,874	-	7,064,046	-	-	-	13,481,209,920
金融负债合计	13,474,145,874	-	2,996,639,286	6,532,051	-	19,361,785	16,496,678,996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使得本集团符合原保监会对于保险公司实际资本的要求，以满足法定最低资本并确保本集团有持续发展的能力，从而能够持续的为利益相关者带来回报。本集团按照原保监会的要求，通过定期监控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间是否存在缺口，并通过对业务结构、资产质量及资产分配进行持续的监测，在满足偿付能力要求的前提下提升盈利能力。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与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以实际资本和核心资本除以最低资本计算得出。根据偿付能力管理规定，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应分别不低于 100%和 50%。本集团 2024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情况均满足以上监管要求。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103,424,957	119,952,220	9,546,902	232,924,079
股权型投资	151,792,514	837,002,991	-	988,795,5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558,284,390	4,475,759,947	50,705,763	5,084,750,100
股权型投资	1,001,272,491	-	519,047,914	1,520,320,405
合计	1,814,774,352	5,432,715,158	579,300,579	7,826,790,08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192,770,098	281,365,410	10,425,274	484,560,782
股权型投资	343,884,354	929,206,272	55,674	1,273,146,3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型投资	167,585,587	3,461,014,784	52,482,286	3,681,082,657
股权型投资	675,401,078	-	493,498,072	1,168,899,150
合计	1,379,641,117	4,671,586,466	556,461,306	6,607,688,889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项 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0,480,948	545,980,358	556,461,306
购买	-	76,600,000	76,600,000
出售/到期	(55,674)	(6,966,629)	(7,022,303)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878,372)	(15,065,644)	(15,944,01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30,794,408)	(30,794,4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9,546,902	569,753,677	579,300,579



项 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13,374,146	459,421,776	472,795,922
购买	-	78,121,686	78,121,686
出售/到期	(1,922,884)	(1,850,024)	(3,772,908)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3,100,000)	(3,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970,314)	1,209,436	239,12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 损失	-	12,177,484	12,177,48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480,948	545,980,358	556,461,306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租赁负债、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2,333,043,080	2,360,244,294	3,128,608,019	3,146,069,1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6,420,863	1,002,225,550	1,243,761,246	1,256,911,540
金融资产小计	3,339,463,943	3,362,469,844	4,372,369,265	4,402,980,686

十一、财务再保险合同专项披露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改进财务再保险监管的通知》（金发[2024]33 号），本公司对财务再保险合同进行如下披露：

本公司本年无新增财务再保险合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续有效的财务再保险合同共 13 份，其中 11 份通过重大风险测试，2 份未通过重大风险测试，其中分入再保险合同 8 份，转分再保险合同 5 份。存续合同均真实转移相关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和部分市场风险。对手方资质均满足监管要求。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构成关联方。

1. 本集团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深圳市前海再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联营企业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启天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

3. 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及 2023 年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397,832	11,691,509
合计	4,397,832	11,691,509

5. 关联方余额

2024 年及 2023 年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余额均为零。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对外承诺事项	性质	金额
无形资产	资本性支出承诺	2,287,925
合计		2,287,925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06,450,567	142,395,685
其他货币资金	215,333	239,542
合计	106,665,900	142,635,227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企业债	223,377,177	374,557,508
金融债	-	99,578,000
其他	9,546,902	10,425,274
小计	232,924,079	484,560,782
权益工具		
资管产品	837,002,991	929,206,272
基金	129,890,962	194,961,042
股票	21,901,552	148,864,849
小计	988,795,505	1,273,032,163
合计	1,221,719,584	1,757,592,945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金融债	2,369,429,140	1,607,183,760
企业债	1,234,080,424	960,251,556
政府债	454,415,000	-
小计	4,057,924,564	2,567,435,316
权益工具		
信托计划、债权计划、资管产品	1,026,825,537	1,121,879,028
基金	793,338,471	601,892,638
非上市股权	519,047,913	493,498,072
股票	207,934,020	73,508,440
小计	2,547,145,941	2,290,778,178
合计	6,605,070,505	4,858,213,4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	6,605,070,505	4,858,213,494
摊余成本/成本	6,512,804,914	4,823,513,38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4,906,799	42,275,670
累计计提减值	(22,641,208)	(7,575,565)

4. 其他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证金（1）	11,733,326,217	13,650,910,817
应收利息	200,731,978	147,233,102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48,728,816	48,669,659
其他应收款（2）	32,596,251	25,601,066
预付赔付款	15,465,640	25,609,656
投资合同资产	21,958,640	13,341,779
预付账款	1,202,998	442,429
应收股利	551,683	5,275,659
长期待摊费用	57,113	1,769,556
合计	12,054,619,336	13,918,853,723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减值准备	(3,962,415)	(3,962,415)
净额	12,050,656,921	13,914,891,308

(1) 存出分保保证金

存出分保保证金是指再保险分保业务中本集团按照合同约定在分出公司存放的分保保证金。本集团在取得分出公司业务账单时依据账单标明的相关金额进行确认。

(2)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及投资款	24,916,092	19,480,825
押金	3,820,206	5,279,000
投资合同应收款项	3,080,960	-
个人往来	778,993	834,264
其他	-	6,977
小计	32,596,251	25,601,066
减：减值准备	(10,000)	(10,000)
合计	32,586,251	25,591,066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8,776,045	20,322,06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485,775
3 年以上	3,820,206	4,793,226
合计	32,596,251	25,601,066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市场		
银行间	2,101,600,000	1,362,400,000
交易所	27,998,950	123,197,672
合计	2,129,598,950	1,485,597,672



6.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88,384,876	245,176,945
未交增值税	49,423,534	49,321,1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73,810	1,780,255
其他	681,446	422,045
合计	239,763,666	296,700,436

7. 其他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入保证金（1）	10,879,592,979	13,474,145,874
其他应付款（2）	108,254,984	5,732,668
预提费用	8,954,925	4,326,121
应付利息	665,724	1,295,609
合计	10,997,468,612	13,485,500,272

（1）存入分保保证金

存入分保保证金是指再保险分保业务中按照合同约定在本集团存放的分保保证金。本集团在发出业务账单时依据账单标明的相关金额进行确认。

（2）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款	100,574,126	-
委托管理费及托管费	6,460,375	3,879,285
代收代付款	1,000,000	1,573,440
投资合同应付款项	115,658	-
其他	104,825	279,943
合计	108,254,984	5,732,668

8.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3,150,523	25,787,631	77,362,892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30,519,394)	(7,629,849)	(22,889,545)



项 目	2024 年度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631,129	18,157,782	54,473,347

项 目	2023 年度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094,843	2,273,711	6,821,132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98,823,057)	(24,705,764)	(74,117,2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9,728,214)	(22,432,053)	(67,296,161)

9.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定期存款、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	701,168,070	553,680,368
应收款项类	143,684,389	170,436,2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709,527	73,345,2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5,967,050	46,928,631
存出资本保证金	24,891,928	24,735,8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562,637	22,790,1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34,196	1,189,305
股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767,136	45,910,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853,483	35,670,845
已实现收益/(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519,394	98,823,0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194,082)	(94,448,729)
占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的净利润	-	(2,632,018)
合计	1,110,363,728	976,429,582

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股票	27,418,639	(26,757,327)
基金	10,399,602	1,189,626
债券	3,828,774	1,614,902
资管产品	1,372,231	1,756,595
合计	43,019,246	(22,196,204)

1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89,756	4,550,649
教育费附加	2,309,896	1,950,273
地方教育附加	1,539,930	1,300,186
印花税	11,014	7,073
其他	27,817	27,819
合计	9,278,413	7,836,000

12.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99,266,583	119,303,329
其中：薪酬及奖金	82,333,746	98,190,591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16,932,837	21,112,738
物业及设备支出	24,121,844	26,056,947
其中：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3,896,509	14,737,687
无形资产摊销	4,199,382	4,072,973
固定资产折旧	1,962,296	2,360,6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2,443	2,260,813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支出	15,408,396	17,315,353
其中：委托管理费及托管费	5,987,365	3,760,232
租赁费	590,828	530,373
行政及办公支出	21,948,590	16,989,901
合计	161,336,241	180,195,903



13.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6,683,341	297,348,0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006,168)	(254,838,537)
合计	84,677,173	42,509,482

将列示于单体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246,946,851	254,773,11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736,713	63,693,279
非应纳税收入	(8,612,617)	(13,646,666)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调整	(22,416,519)	7,740,32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27,975	999,7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6,277,168)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641,621	-
所得税费用	84,677,173	42,509,482

14. 现金流量表附注**(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62,269,678	212,263,636
加：资产减值损失	88,649,395	8,849,0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896,509	14,737,686
固定资产折旧	1,962,296	2,360,680
无形资产摊销	4,199,382	4,072,9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2,443	2,260,813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益	(1,197,051)	3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019,246)	22,196,20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再保后净额	(363,919,440)	1,056,980,982
投资收益	(459,773,788)	(468,733,691)
投资管理费用	5,987,365	5,054,595
利息支出	37,016,513	46,050,485
汇兑收益	(55,740,086)	(9,963,477)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递延所得税	(122,006,168)	(254,838,5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	2,525,925,848	(4,054,837,8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	(2,531,474,991)	3,810,174,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511,341)	396,628,68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348,566,036	167,895,40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167,895,407)	(992,452,4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80,670,629	(824,557,05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450,567	142,395,6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5,333	239,542
小计	106,665,900	142,635,227
现金等价物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	-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1,900,136	25,260,180
小计	241,900,136	25,260,18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566,036	167,895,407

公司名称：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佳捷

精算负责人：

金耀

日期：2025 年 4 月 8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2023 年 03 月 05 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
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22698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歆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5-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519770501202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31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10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陈歆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丽霞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06-02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719890602394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745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6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110102036209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6 月 1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6 月 17 日